

广西壮族自治区

农业农村厅文件

桂农厅发〔2019〕254号

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2020年肉牛（奶水牛）肉羊 现代生态养殖示范储备项目申报指南的紧急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编制自治区本级2020年自治区财年部门中期财政规划和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桂财预〔2019〕153号）精神，为做好2020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补助市县项目储备工作，现将《2020年肉牛（奶水牛）肉羊现代生态养殖示范储备项目申报指南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根据指南要求组织申报。申报截止时间为2019年11月29日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

2019年11月20日



2020年肉牛（奶水牛）肉羊现代生态养殖示范储备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项目目标

通过项目实施，建成一批五星级的肉牛、肉羊、奶水牛现代生态养殖示范场，示范带动肉牛、肉羊和奶水牛标准化生态养殖，推动建设肉牛、肉羊、奶水牛生态养殖示范县，加快推进我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建设内容和资金使用方向

（一）新建生态养殖栏舍或养殖栏舍零排放工艺改造，如栏舍地面垫床、运动场全防雨覆盖、节水饮水器等。

（二）粪污肥料化处理利用设施设备。

（三）农作物秸秆等非粮饲料利用的设施和设备，收购站点、运输工具、TMR设备、自动投料设施、饲草料加工设备、青贮池等。

（四）牛羊肉屠宰加工，挤奶和储奶设施设备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当地政府重视肉牛（奶水牛）肉羊产业发展，制定出台有发展规划、扶持政策。

（二）当地发展牛羊条件较好，饲草（秸秆）资源丰富充足，推进粮改饲项目效果较好。

（三）牛羊规模养殖场较多，推进生态养殖基础较好，承担主体为生态养殖认证场。

（四）优先支持已创建的县、乡两级肉牛（奶水牛）、肉羊现

代特色农业示范区（园）。

四、资金规模和补助方式

每个市原则上推荐 1 个县申报，每个县可以申报资金额度 100 万元以下。自治区财政将补助资金下达项目县，项目县自主确定补助方式。财政扶持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50%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遵循公开申报、自下而上、逐级审核的原则，按县级申报、市级复审上报、自治区级评审确定的程序进行。具体按以下顺序申报：

（一）县级申报。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按照本项目申报指南，组织申报并将纸质申报材料提交市农业农村局审核汇总。

（二）市级复审推荐上报。各市对县级申报项目进行严格审核把关，按照每市推荐 1 个县的原则，将推荐项目上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计划财务处、畜牧与饲料处。

（三）自治区级评审。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组织专家对各市申报的项目进行评审，确定支持项目和额度。按照“放管服”改革和权限下放工作的要求，我厅不再直接审批该项目承担主体，根据拟支持项目的数量和资金分配安排下达计划，由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按照任务清单组织项目实施。

其他事宜，请按照《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 2020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补助市县项目储备指南的通知》（桂农厅发〔2019〕228 号）执行。

六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海滨、王崇洲，联系电话：0771-5829772，通讯
地址：南宁市青山路 8-1 号，邮政编码：530021，电子邮箱：
gxszzb@163.com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20 日印发

